

安庆师范大学实验室建设与管理中心

实验〔2021〕11号

关于做好实验室暑假期间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相关部门：

本学期教学活动即将结束，为贯彻落实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”的方针，切实加强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消除安全隐患，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认识，落实责任，确保实验室环境与设施安全

各学院要认真落实实验室安全责任制，严格执行《安庆师范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》，按照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“谁使用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提高安全意识，加强安全教育，真正将安全责任落实到实验室、落实到人。

二、切实做好实验室放假前安全检查工作

放假前，各学院要对照近期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发现的问题，组织相关人员对教学、科研实验室开展全面安全自查，加强对实验室的仪器设备，易燃、易爆化学品的管理，认真查找并消除安全隐患，确保人员及财产安全。

三、加强假期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

对假期不使用的实验室，要做到关水、断电、断气等，并锁好门窗。做好实验仪器设备的维修、维护和保养工作，确保下学期开学时能正常运行。因教学科研需要使用实验室，须经所在单位批准，并落实具体实验室安全责任人。

四、做好实验室搬迁安全工作

部分学院暑假期间将搬迁至实验实训楼，请搬迁的学院在搬迁过程中，切实保护好所有仪器设备，防止遗失和损坏。搬迁后，学院要按照安全操作规程做好调试工作，规范使用设备设施，注意防范新楼水、电、气和消防安全，无人使用实验室时，必须做到断电、关水、断气。各搬迁学院要认真做好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如遇问题及时与相关职能部门联系妥善处理。

五、认真做好实验室废弃物处置工作

学校近期正在开展实验室废弃物处置工作，各相关学院要做好实验室废弃物信息统计工作，配合服务商做好实验室废弃物处置工作。

各学院及相关部门要按照要求，对照问题清单，将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落实到位，确保实验室安全。暑假期间，实验室遇到重要紧急情况，要快速反应，妥善处置，并按规定及时上报，不得迟报、瞒报信息。

实验室建设与管理中心联系人：牛贝 13026000609、陈群
13955628956

特此通知

实验室建设与管理中心

2021年7月5日